



中國香港單車總會有限公司主辦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資助

2017-2018全港兒童單車大賽第五回合 - 繞圈賽					
日期：2018年3月24日（星期六）					
時間：下午1時至下午7時					
地點：花墟花園足球場					
中文姓名：		Name：		會員編號 參加者必須是中國香港單車總會有限公司17-18已繳交保險費之會員：	
性別：	出生日期：	住宅電話：		緊急聯絡人姓名及電話：	
住址：		屬會：		電子郵件 所有資料將以電郵發放：	
男子組 (各年齡組別以2017年減去出生年份以計算17-18全年累計總成績) 請在口內加✓號					
參加者必須使用大會提供的20吋MTB：		參加者必須使用大會提供的24吋MTB：		參加者必須使用大會提供的26吋MTB：	
<input type="checkbox"/> 男子6-7歲 (2010年至2011年)	<input type="checkbox"/> 男子8歲 (2009年)	<input type="checkbox"/> 男子9歲 (2008年)	<input type="checkbox"/> 男子10歲 (2007年)	<input type="checkbox"/> 男子11歲 (2006年)	<input type="checkbox"/> 男子12歲 (2005年)
女子組 (各年齡組別以2017年減去出生年份以計算17-18全年累計總成績) 請在口內加✓號					
參加者必須使用大會提供的20吋MTB：		參加者必須使用大會提供的24吋MTB：		參加者必須使用大會提供的26吋MTB：	
<input type="checkbox"/> 女子7-8歲 (2009年至2010年)		<input type="checkbox"/> 女子9-10歲 (2007年至2008年)		<input type="checkbox"/> 女子11-12歲 (2005年至2006年)	
平衡車組 Balance Bike (各年齡組別以2018年減去出生年份計算) 請在口內加✓號					
裝備：參賽者必須自備12吋輪徑無腳踏平衡單車及頭盔參加賽事，同時參賽者必須穿著包趾包趾鞋參賽，建議參賽者配戴手套，護肘及護膝。 *參賽者在比賽期間必須附上上述裝備要求，否則賽會有權取消參賽者的比賽資格*					
每個年齡組別名額20人(參賽名額有限，額滿即止)					
<input type="checkbox"/> 男子4歲 (2014年)	<input type="checkbox"/> 男子5歲 (2013年)	<input type="checkbox"/> 男子6歲 (2012年)	<input type="checkbox"/> 女子4歲 (2014年)	<input type="checkbox"/> 女子5歲 (2013年)	<input type="checkbox"/> 女子6歲 (2012年)
比賽規則及獎勵：		1) 個人計時賽 - 參賽者須按其參賽組別，沿賽會所設定的賽道進行一次個人計時賽。賽會按照參賽者完成指定賽道一圈時間以排列出成績。每組前三名可獲頒發「個人計時賽獎牌」，如該組參加者少於5人，只頒發首名獎牌。 2) 齊出發 - 賽會將根據個人計時賽成績安排每組首十名參賽者參加齊出發。參賽者須沿賽會所設定的賽道進行指定圈數的比賽，以最短時間完成賽事的參賽者為優勝者。每組前三名可獲頒發獎牌乙面，如該組參加者少於5人，只頒發首名獎牌。 3) 在齊出發獲得第一名至第十名的參賽者均可獲相應積分，累積全年度合共6場繞圈賽，總分最高的首名可獲頒發總冠軍獎盃乙座 (如在第六回合後，在同一個組別的參賽者出現相同積分，將會以第六回合的名次決定總排名。)			
報名辦法：		1) 填妥報名表格連同報名費劃線支票抬頭 The Cycling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China Limited 及回郵信封，郵寄或親身交香港銅鑼灣掃桿埔大球場徑1號奧運大樓1015室，如郵寄報名將以郵戳日期為準，逾期報名恕不受理。 2) 登入中國香港單車總會有限公司網頁，填妥表格，並以信用卡繳交報名費用			
報名費：		1. 款項需連同本表格一併繳交 2. 支票祈付 The Cycling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China Limited 並於背面寫上參賽者的姓名及聯絡電話 3. 參加者已報名而未克出席比賽，報名費恕不退還			
截止報名：		2018年3月14日(星期三)下午6時正			
查詢電話：		2504 8170	傳真號碼：	2834 3715	網址：www.cycling.org.hk
備註：		1) 參加者的報名表格必須由家長/監護人簽署； 2) 參加者在比賽時必須戴上頭盔，賽會有頭盔提供，但參加者亦可選用自備的頭盔參賽； 3) 所有參加者必須帶備學生手冊或身份證到場簽到，以便核實年齡及身份； 4) 如賽會對參加者的年齡、身份有懷疑，賽會可要求參加者提供身份證明文件，如未能核實參加者的身份，賽會有權拒絕參加者出賽、褫奪其獲獎資格及要求參加者交還已領取的獎項； 5) 參加者在比賽中，如有任何財物損失或受傷，大會毋須作出賠償； 6) 活動前3小時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三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比賽即會取消。任何即場發生之問題導致比賽不能繼續進行，經裁判團商議後也可取消。凡因上述關係取消的賽事不會另行安排，所繳報名費概不發還； 7) 賽會有權因應情況改變賽規、比賽日期、場地及比賽形式，參加者、家長/監護人不得異議； 8) 完成比賽的參加者可申請證書，證書費用為港幣二十元，申請人必須書面申請，並連同貼有適當面值的回郵公文袋乙個及劃線支票(支票祈付The Cycling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China Limited)郵寄或親身交回本會。			
※ 聲明 本人(在本聲明中，"本人"包括申請人和監護人(如適用))明白單車活動皆為極高危險項目，有可能導致嚴重人身損傷或死亡。本人聲明本人身體狀況適合及具備足夠訓練、能力及裝備，參與比賽。如本人因個人疏忽或健康及體能上的不足而導致受傷或死亡，本人明白中國香港單車總會有限公司("總會")將無需為本人在比賽中遭受的任何傷害或死亡負責。本人明白及願意遵守總會所訂定之一切規則。若有違反，本人同意總會即時終止有關比賽、要求賠償及取消本人比賽資格之權利。本人鄭重聲明本人是自願參加比賽，並願意自行承擔所有風險及責任。本人謹遵守總會會章、總會的香港單車比賽規例、UCI的比賽規例、港協暨奧委會運動禁藥條例及UCI藥物檢查條例。本人謹此豁免總會及其職員、僱員、代理人、自由工作者、志願工作者、獨立承辦人、所有贊助商、推廣人、支持活動之團體及任何有關之團體對於本人參加比賽，包括但不限於疏忽及重大疏忽，所引致之疾病、人身受傷、死亡、經濟損失之任何法律責任，以及放棄任何有關之權利、索償及追究行動。本人已閱讀及了解總會上載於網頁上的私隱政策，本人向總會提供之個人資料屬自願性質，資料完整及確實無誤，總會無責任覆核資料，並不須對本人因資料錯誤或遺漏而引起之任何索償或損失負任何責任。本人接受及同意有關資料用於與此申請及其後相關安排之直接用途，包括資料之轉移及披露。任何資料如有更改，本人會立即提交書面通知總會處理。本人願意授權總會在毋須本人審查而可以使用本人的肖像、影像、聲線及個人資料作為活動籌辦及推廣之用。本聲明的英文版本及中文版本如有不符或互相牴觸，一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 申請人簽名		監護人姓名		※ 監護人簽名	
關係		聯絡電話		報名日期 (由本會職員填寫)	



中國香港單車總會有限公司 主辦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資助

2017-2018全港兒童單車大賽 - 屬會隊際獎勵：

- 1) 屬會必須是中國香港單車總會有限公司2017-2018已成功註冊的屬會。
- 2) 每個參賽者可代表屬會出賽，參賽者每參加一個回合，其所代表的屬會可獲1分參加分數，累計六個回合(6場繞圈賽)的參加分數得出「全年總參加分數」。
- 3) 在每個回合中，各屬會屬下首三名最高比賽積分的參賽者，其積分總計構成「屬會比賽積分」。累計六個回合的比賽積分可得出「全年總比賽積分」。
- 4) 全年總參加分數 + 全年總比賽積分 = 屬會全年總積分，總積分最高的首名可獲頒發獎盃乙座

2017-2018全港兒童單車大賽 - 規則

(1) 比賽規則 (繞圈賽適用)

A.警告 B.降級 C.取消資格

- | | |
|------------------|---------------------|
| 1.1 在衝刺時沒有保持直線騎行 | 1.9 推撞對手 |
| 1.2 不規則騎行以阻擋對手超越 | 1.10 不得體行為 |
| 1.3 在比賽中危險騎行 | 1.11 對裁判有不得體行為 |
| 1.4 阻擋對手使其減速 | 1.12 比賽中脫把舉手抗議 |
| 1.5 向外推擠對手使對手向外移 | 1.13 被脫圈後不聽裁判指揮離開賽道 |
| 1.6 明顯的惡意對對手犯规 | 1.14 不聽從裁判指揮 |
| 1.7 導致對手摔倒 | 1.15 沒有適當控制自行車 |
| 1.8 阻擋對手 | |

(2) 個人及單車裝備

- 2.1 在比賽的路段，不論試車或比賽都必需戴上頭盔。
- 2.2 一切機械上之問題可向在場機械士提出要求支援，但大會不承擔有關支援服務之責任。
- 2.3 所有參賽者在比賽期間不可以攜帶任何無線電裝置，及耳筒接收任何歌曲和外界訊息。
- 2.4 比賽時不可穿著有五色彩虹標誌的單車服裝。
- 2.5 比賽時必須穿著有袖賽衣。

(3) 其它事項

- 3.1 起步區只容許參賽者一位家長或教練進入及扶車。
- 3.2 參賽者之家長或教練可提出上訴，但必須在當場賽事完成後5分鐘內，直接向裁判長提出，否則無效。經裁判長和裁判團商議即時作出決定，上訴者必須尊重裁判長之決定。如不服判決(只限於被取消資格處罰)，可向中國香港單車總會有限公司秘書處，在24小時內，以書面用電郵或傳真形式上訴，請保留一切有關之證據，如相片、錄影帶等等。其他判決一律以裁判長最終決定為準，不設上訴機制。
- 3.3 如天文台發出雷暴警告訊號，裁判長可因應情況作出(a)取消比賽、(b)將比賽延遲至雷暴警告除下後才開賽、(c)腰斬比賽或(d)繼續舉行賽事的決定。比賽如因天氣惡劣取消，所繳報名費概不發還。如賽事在中途腰斬，已完成決賽的參賽者可獲發獎牌，已完成各組初賽的組別可按初賽成績頒獎，但只完成部份初賽的賽事或完全未進行初賽者，則不會獲發任何獎項。

2017-2018全港兒童單車大賽 - 齊出發第一名至第十名積分表

名次	積分
1	15
2	12
3	10
4	8
5	7
6	6
7	5
8	4
9	3
10	2

交通資訊：港鐵太子站，然後步行約9分鐘

